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SHAANXI ZHONGJI TENDERING CO., LTD

数据故障制作平台采购项目

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 SZT2023-Q-SN-QC-ZC-HW-0043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七月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谈判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谈判须知	9
3.1 合格供应商	9
3.2 现场踏勘	9
3.3 谈判文件的组成	9
3.4 谈判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10
3.5 谈判语言	10
3.6 计量单位	10
3.8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1
3.7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11
3.9 谈判报价	11
3.10 谈判货币	12
3.11 谈判有效期	12
3.12 谈判保证金	12
3.13 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2
3.14 谈判响应文件的提交	13
3.15 谈判	13
3.16 谈判小组	13
3.17 谈判程序	13
3.19 合同的签订	15
3.18 成交通知书	15
3.20 采购政策	15
3.21 招标代理服务费	19
第四章 合同格式	20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6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30
谈判函	31
谈判报价表	32
分项报价表	33
技术响应表	34
业绩一览表	35
供应商基本资格证明文件及其他	36
技术方案	47
服务承诺书	48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数据故障制作平台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1号高科广场A座10楼1001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07月1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ZT2023-Q-SN-QC-ZC-HW-0043

项目名称：数据故障制作平台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4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数据故障制作平台)：

合同包预算金额：4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信息化设备	数据故障制作平台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40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数据故障制作平台)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

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数据故障制作平台)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3 年 07 月 11 日 至 2023 年 07 月 13 日 ， 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 ， 下午 13:00:00 至 17:30:00 （北京时间）

途径：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 楼 1001 室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3 年 07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5 楼 0503 第四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 2023 年 07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5 楼 0503 第四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以财库〔2019〕9号为准；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进一步加大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实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早慈巷24号

联系方式：029-8761401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1号高科广场A座10楼

联系方式：029-8836497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静、金晓萌、刘洪涛

电话：029-88364979-805

第二章 谈判须知前附表

序号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数据故障制作平台采购项目
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	采购人：西安实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4.	见谈判文件第五章。 本次谈判、响应、评标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不完整的谈判将被拒绝。
5.	合同签订：与采购人单独协商签订合同。
6.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7.	按照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具体规定如下：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过程中对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并将查询结果和评标报告一并保存。如供应商出现“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8.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

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4 事实依据；

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5.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2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质疑的；

5.3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

5.4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5.5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p>5.6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p> <p>5.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p> <p>6. 质疑答复</p> <p>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p> <p>7. 质疑接收方式：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将质疑函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至接收部门，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自然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p> <p>质疑接收部门：<u>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企管部</u></p> <p>接 收 人：李艳菊</p> <p>联系电话：029-88364979-846</p> <p>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01 室</p>
9.	<p>本项目涉及货物的所有权均归采购人所有。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国内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p>

第三章 谈判须知

本次采购属货物类采购，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行。本谈判文件解释权归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所有。

3.1 合格供应商

- 1、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备供应商条件且有能力提供谈判货物的供应商均可谈判。
- 2、供应商必须在谈判公告载明的地点购买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购买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谈判。
- 3、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法律法规规定。
- 4 供应商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谈判：
 - 4.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公司；
 - 4.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 4.3 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 4.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5、分支机构参与谈判时，响应文件中应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参与谈判，且不能与分支机构同时参与谈判。分支机构需提供自己的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 6、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同一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2 现场踏勘

- 1、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 2、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 3、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3.3 谈判文件的组成

1、本谈判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 谈判公告；
2. 谈判须知前附表
3. 谈判须知；
4. 合同格式；
5. 采购内容及要求；
6.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参考）。

2、供应商获取谈判文件后，应仔细检查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己承担。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没有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4 谈判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供应商若对谈判文件有任何疑问，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无论是采购人根据需要主动对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或是根据供应商的要求对谈判文件做出澄清或修改，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文件向供应商发送。供应商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该澄清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谈判文件、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为使供应商在编制谈判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采购人将酌情延长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谈判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3.5 谈判语言

谈判响应文件、谈判过程中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简体中文书写。

3.6 计量单位

除在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及通用图形符号。

3.8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谈判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须知的全部内容。表格样式使用谈判文件中所提供的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3.7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谈判响应文件由下列部分组成：

- 1、谈判函；
- 2、谈判报价表；
- 3、分项报价表；
- 4、技术响应表；
- 5、业绩一览表；
- 6、技术方案；
- 7、服务承诺书
- 8、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及其他。

3.9 谈判报价

供应商应对所列的所有要求按项目进行响应，不得将采购内容拆开投标。

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交货价是全套货物的，货到用户现场价加上安装货物需要的所有辅材价格、已付的报价含人工费（含保险）、施工费、软件开发及服务费、设施费、各种辅材费、机械费、水电费、配合费、运输费、税费等所有费用，若漏报，将是供应商风险。（所有税费不必分别填写，计入货价内即可）。

凡本谈判文件要求（或允许）及供应商认为需要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不论是否要求进入报价），若报价时未报或未在响应文件中予以说明，采购人将认为这些费用供应商已计取，并包含在总报价中（项目内容、项目量调整除外）。供应商按上述要求填写“分项报价表”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附件提供的格式填写“谈判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所报的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凡因供应商对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谈判响应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采购人只接受供应商提供的唯一投标方案，不接受备选方案。

3.10 谈判货币

本谈判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3.11 谈判有效期

谈判有效期自谈判之日起 90 天，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原定谈判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3.12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谈判保证金。

3.13 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贰份（u 盘或电子光盘），其中壹份（电子版，密封于“正本”纸质文件袋中），另壹份（电子版，单独封装在文件袋中）。

2、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谈判响应文件封面的清楚地注明“正本/电子版”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正副本提倡双面打印。响应文件电子版提供 word 版和 pdf 版（pdf 版为加盖公章的响应文件正本纸质版扫描件）。

3、谈判响应文件中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并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的地

方均应盖章或签字。

4、供应商如对谈判响应文件有修改，修改处应由供应商加盖供应商的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3.14 谈判响应文件的提交

- 1、供应商应按谈判公告所规定的地点和时间提交谈判响应文件。
- 2、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均应牢固胶装装订成册，不可插页漏页。

3.15 谈判

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公告中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举行谈判会议并邀请供应商参加。

3.16 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和有关技术、经济专家组成，本项目谈判小组专家的产生方式符合《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有关谈判小组产生方式的规定。

3.17 谈判程序

1、谈判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审查不合格不进入下一步评审）：采购人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保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2、谈判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审查不合格不进入下一步评审）：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其内容包括并不局限以下部分：

- 2.1. 响应文件中谈判函、谈判报价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是否按照要求签字盖章。
- 2.2. 谈判有效期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2.3. 响应文件主要内容（谈判文件要求的附件内容）是否完整。
- 2.4. 交货期、款项结算、质保期是否完全响应。

3、谈判响应文件**技术响应性审查**（审查不合格不进入最终报价环节）：依据谈判文件的要求，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技术指标是否完全满足采购要求。

4、谈判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

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5、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与所有参加谈判的共一个是平等的谈判机会。

6、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7、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8、成交原则：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提供 3 名成交候选人。（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按照折扣后的价格参与最终评审）

9、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 1) 谈判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当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对不同文字文本谈判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0、采购人有权根据项目及谈判情况终止谈判活动。

11、经过对供应商及谈判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及技术响应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按无效响应处理。

11.1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领取标书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谈判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11.2 谈判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投标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11.3 供应商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11.4 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有效签字和盖章的；或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但未随谈判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 11.5 响应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 11.6 技术指标达不到谈判文件要求，降低了产品档次或影响产品性能、功能；
- 11.7 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中主要内容不完整的；
- 11.8 谈判响应文件的合同主要条款响应与谈判文件要求不一致（交货、付款、验收、售后服务等项），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 11.9 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的，供应商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
- 11.10 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 11.11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3.19 合同的签订

- 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签订合同。
- 2、成交供应商如因自身原因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供应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3、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项目的服务工作。

3.18 成交通知书

经采购人对谈判结果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20 采购政策

- 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属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产品）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模板自行填写。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属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供应商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并加盖公章，中小企业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具备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监狱企业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

3、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残疾人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供应商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具有环境标志、节能的产品在本次采购中评分时予以加分。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予计分。证明文件包含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超出有效截止时间的，不予加分。（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5、按照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具体规定如下：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过程中对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并将查询结果和评标报告一并保存。如供应商出现“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合作机构联系名单

按西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关于调整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合作机构联系名单的通知》（市财发〔2015〕4号）

序号	合作单位名称	主办单位名称	联系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
1	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业务五部	李晓 何彦君 张华	88499422 13572821281 88499422	信用担保

					13679255205 88499422 18220823060	
2	陕西省信用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信用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三部	夏靖颜 朱筠祥	88606038-6027 18591406320 18629282228	信用担保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中国银行西安二环世纪星支行	公司业务部	胡涛 叶楚沙	88360743 18629048822 88360749 13772153612	信用融资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建设银行西安市南大街支行	公司部	杨向晖	87281468 13379229383	信用融资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工商银行陕西分行营业部	小企业金融业务部	牛国群 张航	87609569 18992851811 87609761 13891883334	信用融资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农业银行西安西大街支行	公司业务部	贾珊 高雅	87617245 13891957123 87613444 13659192425	信用融资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西安西五路支行	个人贷款中心	李卫公 雷强	87297632 13991290525	信用融资

	公司 陕西省分行				87272444 18629362690	
8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	招商银行西安未央路 支行	公司银行 部	杨皓 马秦香	62811553 15002905553 62811553 13609183259	信用融 资
9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	民生银行西安分行	城建金融 部	李楠	88266088-8450 13572058213	信用融 资
10	中国光大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	光大银行经济技术开 发区支行	对公客户 经理部	高艺瑄	15619006186	信用融 资
11	昆仑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西安分行	昆仑银行西安分行	机构投行 部	韩天清	86978975 15609108028	信用融 资
12	平安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西安分行	平安银行西安分行	业务发展 七部	祝捷 王尧	18629505188 18591767577	信用融 资
13	北京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西安分行	北京银行西安分行	营业部	范诗阳 曹英	13991945764 18691892195	信用融 资
14	兴业银行 股份有限	兴业银行西安分行	新城业务 总部	徐常磊 鲁昉	15991623666 15389081886	信用融 资

	公司 西安分行					
--	------------	--	--	--	--	--

注：本项工作依据西安市财政局门户网站“政府采购”专栏中《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市财发[2014]167号）组织开展，本表信息如有变动，请信息报送单位在发生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西安市财政局备案，否则责任自负。

3.21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1、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按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中货物类收费标准计取，此代理服务费应含在报价中但不应单独列出。

2、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按上述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交纳服务费，服务费交纳账号如下：

单位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银行西安高新四路支行

账 号：102846245822

第四章 合同格式

采 购 合 同

甲方：西安实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账号：

地址：

经办人：

联系电话：

Email：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账号：

地址：

经办人：

联系电话：

Email：

合同签署日期：_____

为了维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西安实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XX 单位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的公开采购结果，公司名称（乙方）与西安实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甲方）经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

一、货物内容

1.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数量及金额。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小计（元）
合计金额（大写）：_____（¥_____）						
特别说明：本合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以实现项目整体功能、性能为准。						

2. 本合同约定的货物内容是乙方须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货物，单价已包含购买货物及售后服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配套资料费、安装调试费用、验收时的试剂耗材、强制性第三方监督检验机构的验收检验费、培训费用以及售后服务费用等。

3. 合同总价为货物安装到位、调试运行正常后或者项目执行完毕的总价，之前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为一次性包死价格，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及其它因素的影响，并作为付款结算的依据。

二、结算方式

经验收合格后，无质量问题，支付货款总价款的 95%，剩余 5%作为质保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后无质量及其它问题后无息支付该质保金。

三、交货与交货方式

1.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2. 交货地点：西安实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3. 乙方应在交货前 3 日内，以电话或传真向甲方提供交货计划（内容包括合同号、设备名称、型号规格、数量、重量和体积的约数、交货时间、地点、运输安排）。甲方应及时作好准备，办妥一切接货手续。

4. 本合同所有物品运抵甲方现场后，乙方应在确保设备外包装完好无损的情

况下向甲方交货，出现货物不全，外包装破损等情况，甲方不予接收，由乙方负责更换，其相关费用由乙方负担。

5. 乙方负责安全地在约定期内送货到约定的地点，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决定，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开箱、安装、调试与验收

1. 本合同所有物品运抵甲方现场后，乙方代表共同参加开箱检验，双方必须对开箱检验结果予以确认。在检查货物品牌、规格、型号、配置符合合同要求后，由乙方负责安装调试；不符合合同要求，甲方不予接收。

2. 乙方派遣技术人员在货到甲方后在交货完成期内完成“采购物品”的安装和调试工作，并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指导，保证使“采购货物”达到预定的性能指标。

3. 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应提供各种配合条件和所需称职的技术人员和辅助人员，在乙方技术人员的指导下配合乙方进行安装、调试和其他辅助工作。其间发生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4. 乙方安装调试完毕、正常运行后 XX 天后方可向甲方提出书面验收申请，甲方组织人员对采购物品进行验收，验收标准以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如有）、投标文件（如有）相关内容为依据，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型号、数量及外观；（2）货物所附技术资料；（3）货物组件及配置；（4）货物单项及总体功能、性能及各项技术参数指标。当所有的采购物品都通过甲方的验收后，采购物品正式交付给甲方。甲方验收结束后，须出具设备验收报告。

5. 如乙方对验收结果有异议，可自行承担费用由甲方所在地质检部门进行复检。质检部门的检验结果表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甲方予以认可；质检部门的检验结果表明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按照退货处理，并追究相关责任。

6. 该项目建设完成后，售后由乙方进行负责，保障设备使用平稳运行，由上级相关部门组织省库专家按相关文件规定进行验收。

五、产品质量保证

1.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合同规定厂家制造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数量与合同相符，是合同签署前一年内生产的，是用崭新先进的合格材料以最先进完善的工艺制造的、技术先进的、性能稳定可靠的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原装出厂的合格产品。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等同于或优于合同技术指标要求，并能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供应、检测、调试，确保产品技术指标满足使用要求。

3. 乙方承诺：产品免费质量保证期为货物验收合格后 XX 年。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免费负责对其提供的硬件设备、软件和系统进行维护或维修，包括设备维修所需的零配件及不能解决的故障需要返回生产厂家维修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质量保证期满，乙方负责货物的终身维修，甲方如需更换零配件，乙方只能收取零配件的成本费，并由乙方负责更换零配件。

六、技术服务承诺

1. 到货后，由乙方技术人员会同甲方人员在现场开箱、安装、调试，乙方不得另行收费。

2. 乙方负责提供仪器设备相应的技术资料，包括产品合格证、产品保修单、安装使用及维护说明书以及运输装箱清单等。

3. 人员培训：乙方免费为丙方培训设备使用人员，培训内容包括：设备操作、维护、简单维修等。

4. 如果采购物品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收到甲方维护要求后，在 24 小时内做出响应；遇有严重技术问题，重大故障，需要现场维护，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在交通允许的情况下）。

5. 接到维修通知后，未在约定保修时间内进行维修的，由甲方安排其他方式进行维修，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实际费用；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的，依据有关法规进行追偿。接到通知后，超过 3 次（不含 3 次）未在约定保修时间内进行维修的，从质量保证金中加倍扣除实际费用，直至全部扣除质量保证金。

6. 其它技术服务承诺：_____。

七、违约责任

1.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按合同规定认真履约。合同履约责任只涉及合同甲乙双方，不考虑其它因素。

2. 乙方若因非不可抗力因素无法在供货期内按时供货，乙方应从要求最迟交货日的次日起，每日向甲方支付延迟交货部分货款的万分之三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金额以逾期移交设备部分货款的总值的百分之五为限度。

3. 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如遇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相关责任：（1）合同签订后不能按合同时限要求供货或安装调试；（2）所供设备不合格或与合同不符；（3）不能按合同履行；（4）设备验收不合格。

4. 乙方对所供产品出现的问题推托、拖延，24 小时未做出服务响应，应接受甲方的合理处罚。否则，甲方在以后进行有关仪器设备采购招标时有权拒绝乙方参加。

5.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进行验收以及验收前的设备外围配套等工作，否则因此导致设备不能按期验收时，不能追究乙方责任。

八、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生效后，发生合同订立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等，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

2. 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十五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将有关证明文件送交对方。

3.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甲乙丙三方应协商以寻找合理的解决方法，三方不可放任不可抗力事件损害后果。

4. 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三十天时，甲乙丙三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的问题。

九、风险承担

1. 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货物经丙方验收合格之前由乙方承担，在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以后由甲方承担。

2. 甲方因货物质量不符合约定的质量要求而拒绝接受货物或解除合同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 由乙方承担货物毁损、灭失风险的，如货物毁损或灭失的，乙方应于 20 天内重新提供符合合同规定的货物，否则，视为乙方逾期交货。

4. 由甲方承担货物毁损、灭失风险的，则甲方不能免除给付货款的义务。

十、合同生效与终止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签署日期即为本合同的生效日期。

2. 本合同的“货物内容”最终质量保证期限届满日期，即为本合同的终止日

期。但保密条款、争议解决和双方未了的债权和债务不受合同期满的影响，并且受约方有权提出索赔。

3. 如任一方未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其它方有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

4. 保密条款：甲乙双方自合同生效日起，都对合同相关事宜有保密的义务。

十一、争议解决方式

如有纠纷三方先行协商解决；达不成协议的向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它事项

1.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丙三方协商签订的补充合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文件及其补遗文件、投标文件和有关说明承诺（若有）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为本合同的重要补充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未尽事宜，三方协商解决。

3. 合同签订地点、履行地点：西安 西安实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4. 本合同一式 4 份，甲方执 2 份，乙方执 2 份。

附件：设备详细配置清单及技术指标

一、设备详细配置清单

二、技术指标、产品功能

（以下空白无内容）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该项目建设是在我校现有的硬件建设基础上的建设，配套建设将进一步满足学生上课实习需求，提高原有设施设备的利用率和效率，实现资源共享，在满足本校学生实习实训的同时为全市、全省打造一个环境优美、设备先进的技能大赛基地。采购数据故障制作平台，计算机系列电路功能板实训套件，智能硬件系列电路功能板实训套件。

二、采购内容（包括采购品目、规格和数量）

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1	数据故障制作平台	1 套
2	计算机系列电路功能板实训套件	2 套
3	智能硬件系列电路功能板实训套件	2 套

三、技术要求（包括对产品的认证、检验报告等）

采购设备功能参数：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描述
1	数据故障制作平台	1 设备包含 40 种常见的硬盘使用中遇到的故障； 2 全新中文操作界面，按照故障类型进行二级目录的划分； 3 可以轻松制作硬盘的故障； 4 开放式教学接口，方便用户随时补充新的知识点进入； 5 设备为一体机架构，方便携带，配置 Usb 接口方便连接外接设备； 6 设备硬盘采取保护措施，防止误操作造成的数据源丢失。 7 设备存储空间达到 12T 容量。 8 支持在工作环境-10° ~55℃（可选 - 20 度）下使用。

2	计算机系列电路板实训套件	<p>计算机系列电路功能实训套装共 25 种，每种 1 块，每块配料包 1 包，所有板卡支持对接智能电子产品检测维修一体化综合平台：</p> <p>1 块逻辑电源功能板；1 块液晶电压转换功能板；1 块 U 盘读写功能板；1 块 flash 内存功能板；1 块智能液晶电视 USB 电路功能板；1 块智能液晶电视背光驱动电路功能板 ；1 块笔记本辅助电路功能板-YG；1 块基础电路时序逻辑门电路搭建功能板；1 块台式机开机电路功能板-H81；1 块台式机声卡电路功能板-H81 ；1 块台式机复位电路功能板-H81；1 块台式机 CMOS 电路功能板-H81；1 块台式机 IO 设备电路功能板-H81 ；1 块笔记本硬启动电路功能板-T61 ；1 块一体机高压板电路功能板；1 块一体机 DRAM 动态存储器电路功能板；1 块一体机 MODEM 功能电路功能板 ；1 块 ipad 电源管理电路功能板；1 块台式机南北桥供电电路功能板；1 块台式机网卡电路功能板-H81；1 块台式机时钟电路功能板-H81；1 块台式机供电电路功能板-H81；1 块台式机 CPU 供电电路功能板-H81；1 块笔记本电源管理电路功能板-YG-FPGA；1 块液晶 LED 阵列功能板-FPGA</p>
3	智能硬件系列电路板实训套件	<p>智能硬件系列电路功能实训套装) 共 25 种，每种 1 块，每块配料包 1 包，所有板卡支持对接智能电子产品检测维修一体化综合平台：1 块智能洗衣机控制器电路功能板；1 块智能液晶电视机数字音频功放电路功能板；1 块高频头电路功能板；1 块液晶背光功能板；1 块 LED 阵列功能板；1 块红外遥控电路功能板；1 块网络电路功能板；1 块台式机复位电路功能板；1 块台式机开机电路功能板；1 块智能洗衣机定时器电路功能板；1 块笔记本显示电路功能板；1 块智能电饭煲 CPU 电路功能板；1 块智能台灯调光电路功能板；1 块 ipadGPS 模块电路功能板；1 块一体机 NFC 近距离通信接口功能板；1 块智能液晶电视地面数字解调电路功能板；1 块智能液晶电视高频头电路功能板；1 块智能洗衣机处理器电路功能板；1 块智能洗衣机传感器电路功能板；1 块 ipad 协处理器电</p>

	路;1 块智能液晶电视 CA 卡输入电路功能板-FPGA;1 块智能液晶电视 Flash 及 SD 卡电路功能板-FPGA;1 块智能洗衣机 LED 显示电路功能板-FPGA;1 块一体机 IEEE161284 电路功能板-FPGA ;1 块基础电路通用逻辑电路功能板卡-FPGA
--	--

四、服务要求

1. 满足教科研工作、学生技能及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信息化教学资源开发与利用，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2. 在质保期间内，货物使用如发生问题，乙方须在接到甲方书面或电话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保修，甲方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如乙方未能及时到达现场或货物经过维修后仍无法达到使用要求，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进行维修，所花费费用从乙方质保金中予以扣除，如保修款不足以支付第三方维修费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齐不足部分，且乙方应对第三方维修结果无条件予以承担。

五、商务要求

1、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2、款项结算

经验收合格后，无质量问题，支付货款总价款的 95%，剩余 5%作为质保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后无质量及其它问题后无息支付该质保金。

六、其他

(一) 对供应商业绩的要求。

供应商具有相关实训室建设项目案例

(二) 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1. 需满足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2. 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质量标准：合格

安全要求：无任何安全事故等

技术规格及物理特性等要求：需满足现行国家、省、市等相关的法律、行政

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

(三) 产品质保期

项目整体验收合格后一年

(四) 违约责任

由于一方过失造成合同不能履行时，由过失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双方过失，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如属不可抗力因素，双方协商解决。

货物品种、规格、质量、数量、交货时间等其中任何一项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货或并于 30 日内按合同规定重新向甲方交付。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本合同总价款 1%每日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该违约金可由甲方从给乙方的货款中扣除，由于乙方的违约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交货期比进场计划逾期 7 天以上，甲方有权解除该合同，乙方除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货款及利息外，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且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费用及损失。甲方不能按约定支付货款的，违约责任相同。

如乙方由于自身条件所限，货物到项目所在地后，不能按甲方要求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甲方可自行组织二次搬运，费用可从甲方给乙方的合同价款中扣除。

为规范乙方行为，甲方一经发现乙方使用假冒伪劣货物，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乙方并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正本/副本/电子版)

数据故障制作平台采购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SZT2023-Q-SN-QC-ZC-HW-0043

供应商： _____

(盖章)

二零二三年__月

谈判报价表

供应商	
谈判总报价 (人民币 元)	小写: ¥ _____ 大写: 人民币 _____
交货期	
款项结算	

说明:

供应商报价不能超出采购预算。报价系指谈判供应商完成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工作所产生的费用合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 _____ (加盖公章)

分项报价表

第__页共__页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或功能描述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3					
4					
5					
.....					

注： 此表不够可自行扩展。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公章： _____

技术响应表

第__页共__页

名称	采购要求	谈判响应	说明

说明：技术响应在表中逐条如实填写，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附加在此表后面。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 _____

业绩一览表

第__页共__页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业主名称	备注
1				
2				
3				
4				
5				
...				

注：1.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报价申请被拒绝。

2. 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附在本表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基本资格证明文件及其他

1、资格证明：

①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落实政府采购要求证明材料：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特定资格要求：无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无需提供声明。

附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

- 1、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2、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3、如供应商是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 4、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 5、如供应商为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附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谈判活动。代理人在本次谈判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特此声明。

（二代身份证需复印正面及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无需提供此授权书，只需提供与营业执照法人名称一致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谈判现场提供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进行核对）

附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 1、供应商为法人的，提供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公司财务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开启时间前六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2、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供应商提供了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谈判担保函，则不需要提供上述财务状况报告。

附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考格式）

提供：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_____（公司）于____年__月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_____（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_（_____），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_____）。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附件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社会保障资金：

1、供应商须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须提供截止开启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2、国家、地方工商管理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对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如免缴）有特别政策的，须提供相关政策文件复印件以及供应商满足相关政策文件的证明文件。

依法缴纳税收：

3、供应商须提供截止开启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不同于社保税的其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国家、地方工商管理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对企业纳税有特别规定的，须提供相关政策性文件复印件和供应商满足政策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附件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 （填“没有”或“有”）严重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附件 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如果没有，可不提供。

附件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料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适用的行业标准为：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其划分标准为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提供核心产品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核心产品为数据故障制作平台。

2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企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方案

根据采购内容（格式自拟）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服务承诺书

致：西安实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我对参加此次“数据故障制作平台采购项目”所提供的服务做如下承诺：
(承诺内容)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公章)